

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第二屆第四次常務理事會議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1年12月27日（星期四）下午13時30分-15時30分

會議地點：成功國中會辦

主席：許又仁理事長

記錄：尤家欣

出席人員：本會常務理事許又仁、陳杉吉、李啟榮、林輝彥、施文平

列席人員：陳宏政、尤家欣

請假人員：林斌、趙政派

一、報告出席人數：應出席7人，實際出席5人，已達法定開會人數。

二、主席宣布開會

三、確認議程：無異議通過。

四、工作報告：

- 1、已回報102年會員確認人數約6800，已繳102年會費約6000人。
- 2、本會王玉雲理事以個人名義發動連署，秘書處依監事會決議撤除本會臉書上之連署貼文，並發函各友會建請移除相關連署貼文，餘等待監事會後續決議再行處理。
- 3、本會大專委員會積極運作，並提供全教總關於的大學評鑑衍生亂象之相關資料。
- 4、12月5日本會與臺南市教師會於台灣美學館召開「國小行政編制齊一方案記者會」，政策方向確立為以原臺南市編制為基準，向上拉升齊一，目前出現變數，於提案中再行討論。
- 5、12月10日於教育局進行團體協約之預備會商，會中對協商程序及有共識、無共識點做初步溝通，以利正式協商之進行。
- 6、關於官方版教師法修法議案，本會理事長、秘書長與林禎棋理事於12月11日赴立法院拜會立委，有具體成效--隔日教育委員會決議教師評鑑入法部份教育部應召開公聽會廣納意見。
- 7、本市明年度未編列國中小導師午餐指導費，12月21日本會理事長、副理事長啟榮、臺南市教師會理事長赴教育局參加研商臺南市中小學辦理學校午餐計畫工作手冊會議。會中各團體多支持學校應提供導師午餐，指導學生用餐。
- 8、已排定九大分會分區座談會，下週三1月2日開始依序進行，將教師評鑑入法、午餐指導費、行正編制齊一之相關議題做詳細說明。

五、提案討論

<編號1>

案由：因應午餐費取消之後續爭議，擬發起「團結打拼為教育」活動，請討論。

提案人：秘書處

說明：為還原師生校園生活實況，增進對真實教學環境之了解。期能促進釐清導師之工作內容及屬性，創造親師生三贏局面。

辦法：一、將營養午餐相關法規、五都比較表、本會文宣上網公告，促進會員對議案之了解。

二、論述軸心在於釐清導師之工作內容及應盡義務之屬性。

三、努力在臺南市學校午餐自治條例中修訂條文以保障導師之工作權益。

四、調查各校取消午餐指導費後的因應措施。

五、是否辦理團結行動，移請理事會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編號 2>

案由：按市政府法治室公告之國中國小幼兒園行政編制乙案與其他四都相比仍有落差，本會應提出因應措施，請 討論。

提案人：秘書處

說明：

辦法：發文表達本會持續爭取的立場，製作臺南市編制版本與其他四都的比較表。

決議：無異議通過

<編號 3>

案由：擬建立本會對會員發佈訊息之程序，請 討論。

提案人：秘書處

說明：為避免會員重覆收到相同訊息，淪為垃圾郵件，提請建立對外、對會員發佈訊息之程序。

辦法：

決議：有此必要性，請秘書處研議相關辦法提請理事會討論。

<編號 4>

案由：擬推薦本會親師諮商專線負責人尤家欣老師擔任臺南市教育局第二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本會代表乙案，請 討論。

提案人：秘書處

說明：教育局函請本會推薦 1 名具性別平等意識、對校園性平案件處理有所專對見解或輔導專長者，聘其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

決議：無異議通過，提請理事會追認。

六、臨時動議：

<編號 1>

案由：審查本會 11 月至 12 月 27 日止新入會員名冊 217 人，請 討論。

提案人：秘書處

說明：入會申請單如附件。

辦法：

決議：無異議通過

七、散會：(15：30)